

广州市越秀区发展和改革局

广州市越秀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广州市越秀区 2018 年度区监管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目标责任 评价考核结果的通告

根据《广州市发展改革委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关于加强重点用能单位能源“双控”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穗发改〔2018〕788号）、《广州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开展2018年度“千家”“万家”非工业领域重点用能单位和区监管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目标责任评价考核的通知》（穗发改〔2019〕492号）和《广州市越秀区节能减排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2018年度区监管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目标责任评价考核的通知》（越节减办〔2019〕3号）的要求，我局对区监管重点用能单位2018年度节能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考核，现将考核结果公布如下：

广州市越秀区纳入区监管重点用能单位有26家，其中考核等级为“完成”的有11家，“基本完成”的有15家。无考核等级为“超额完成”、“未完成”的单位。

各重点用能单位要按照法律法规及我区相关工作部署要

求，认真履行节能目标责任，加强节能管理，落实各项节能措施，进一步提高能效水平。

附件：广州市越秀区 2018 年度区监管重点用能单位目标
责任评价考核结果汇总表

广州市越秀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0 年 3 月 6 日



附件：

广州市越秀区 2018 年度区监管重点用能单位 目标责任评价考核结果汇总表

序号	单位名称	考核等级
1	广东省珠江海运有限公司	完成
2	中华广场（广州兴盛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基本完成
3	中山大学肿瘤防治中心	完成
4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东方宾馆分公司	基本完成
5	广东国际大厦实业有限公司	基本完成
6	越秀区城市管理局机械化作业管理中心	完成
7	广东广播电视台	基本完成
8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完成
9	广东省中医院	基本完成
10	名盛广场（广州名盛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基本完成
11	广州国际金融大厦	基本完成
12	广州流花宾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完成
13	广东南方报业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基本完成
14	广东亚洲国际大酒店	基本完成
15	广州华侨大厦企业有限公司	基本完成
16	五月花商业广场（广州捷丽置业有限公司）	完成
17	万菱广场（广州市万菱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完成
18	广州白马服装市场（广州白马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完成
19	广州凯旋大酒店有限公司凯旋华美达大酒店	基本完成
20	广东省二沙体育训练中心	完成
21	广州友谊集团有限公司	完成
22	广东新白云宾馆有限公司	基本完成
23	丽丰中心（广州丽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基本完成
24	珠江国际大厦（广东合生越华房地产有限公司）	完成
25	海印缤缤广场（广东海印商品展销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基本完成
26	中旅商业城（广州湙宸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基本完成